

嘉義市選舉委員會第 127 次監察小組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96 年 11 月 7 日下午 4 時

開會地點：本會三樓會議室

出席委員：如會議簽到簿

主持人：王召集人秀哲

紀錄：蕭淑文

主持人致詞：〈略〉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小組上（126）次會議紀錄，報請 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二、檢附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會監察小組委員名單乙份（如附件），報請 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三、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重要選務工作日程，報請 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四、檢附「第 12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工作進程序表」乙份（如附件），報請 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五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修正草案經二讀通過攸關監察業務部分之變革，報請 公鑒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為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選舉各項監察業務，擬具嘉義市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「候選人登記期間輪值表」、「執行職務日程表」、「競選活動期間駐會輪值表」草案（如附件），請 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「候選人登記期間輪值表」照案通過
- 二、「競選活動期間駐會輪值表」因編排有遺漏，留至下次監察小組會議再提出。
- 三、「執行職務日程表」序號6，選舉票、公投票印製，97年1月8日由馮委員德勝、林委員文雄、楊委員勝夫、黃委員作鏞、邱委員泰安，1月9日由吳委員銘洲、陳委員錦棟、賴委員承興、黃委員本源、房委員兆虎，各5位委員分別擔任公投票及選舉票印製監察工作，餘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王召集人提

案由：為配合第7屆立法委員選舉，本市首次原住民選舉人投票所採單獨設置於東、西區各一所，為避免集中設置投票所所造成交通上的問題，故有委員提議：派車接送部分獨居年老或行動不便之原住民選舉人前往投票所投票，當否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由召集人於委員會議中表達：經監察小組熱烈討論，一致認為選舉極其敏感，派車接送部分獨居年老或行動不便原住民，原是美意，但易被懷疑介入選舉，質疑本會公正性，進而衍生更多問題，故不宜以本會名義派專車接送。

肆、主持人結論：略

伍、散會：下午5時0分。